

#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大學招生個人申請入學選才標準

學系名稱：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

## (一) 審查資料(30%)

評核項目	評核內容	百分比
學習表現	在校歷年成績、數理類選修課程表現、專題製作、個人作品或課程報告等表現	50
多元表現	社團參與及幹部證明、參與益智/數理/科技類競賽、數理能力檢定	30
能力特質 與學習計畫	具體舉證自我學習能力、展現對推理邏輯的興趣或事蹟、問題解決能力、對機電科系的瞭解。	20

## (二) 面試(20%)

評核項目	評核內容	百分比
個人特質及學系 適切程度	1.自我介紹(含自主學習案例介紹) 2.生涯規劃(對未來學習與發展之思路及論述) 3.性向特質 4.社團參與情況 5.群體活動能力機智與反應程度	40
口試委員 自由發問	1.數、理、化類科基本學理 2.生活科技類課外常識吸取程度 3.思考之完整性與邏輯性 4.學習歷程反思	60